

宜山文史

总第 3 期

一九八九年三月



封面设计： 梁允常
封面题字： 钟家佐
封面宋碑摄影： 谭耀东
栏目题图： 李蕊芳



扩建后的县城城中中路新姿

本期照片均为陈茂祥摄

宜山文史

1989

总第3期

1989年3月15日

主 编 韦甘睦
副主编 莫瑞扬、杨其超
编 辑 蓝荣斌、谭明均
韩俊翔、唐建国

政协宜山县委 合编 (内部刊物)
宜山县志编纂委员会

批准单位： 中共河池地委宣传部

批准证明： 1987年8月14日 0030 号

宜山县印刷厂印刷

《宜山文史》

总第三期目录

·修志文件·

- 韦纯束同志在广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第三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1)
-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文件……(4)

·文史初考·

- 明昭勇将军卫指挥史彭举事迹略考
……韦甘睦(7)
- 宜山发现宋刻五百罗汉名号碑
……李楚荣·覃耀东(9)
- 露素村韦姓祖墓及韦天公出生年代考
……韦海甸(10)
- 宜山的书院……县教育局修志组(12)
- 考“曾”字……李楚荣(14)

·资料辑存·

- 建国前宜山县的警察机构
……县志办整理(15)
- 德胜自卫队抗日见闻……胡昆仑(16)
- 韦作屏、董国忠匪覆没记……木易(17)
- 解放初期宜山税工英勇事迹两则
……吴克波(20)
- 宜山县青少年组织及其活动
……县团委修志组(21)
- 宜山县的妇女组织及其活动
……县妇联修志组(24)
- 宜山县的体育活动概况
……县团委修志组(47)
- 宜山县的广播电视事业……吴丕坚(30)
- 宜山县的邮电事业……许登文(31)
- 宜山县血吸虫病防治经过
……县血防站修志组(34)

- 宜山县计量工作概况……彭世超(36)
- 宜山县开发旅游事业初期简况
……夏敏(38)
- 宜山县的农贸市场……黄光毅(40)
- 历史上宜山的五次大水灾
……郭怀玉(42)
- 略记宜山铁城小学
……县志办整理(43)
- 县中医院在普查中发掘出民族医疗验方
……县中医院整理(44)

·革命英烈·

- 罗素仙烈士事迹……(49)
- 蓝建业烈士事迹……(49)
- 徐海荣烈士事迹……(49)
- 李荣余烈士事迹……(50)
- 谭英烈烈士事迹……(50)
- ……以上均县志办整理

·厂矿概貌·

- 前进中的广西轴承厂……谢昆林(50)
- 广西维尼纶厂简介
……县志办整理(51)

·轶事遗闻·

- 民国年间宜山选举立法委员纪闻
……蒋贵平(53)
- 民国年间宜山的律师……县志办(54)
- 蔡廷楷将军在宜二三事……韦庆和(55)
- 蓝胡子……小丁(57)

·土司传信录·

- 刻在峭壁上的土官后裔卖地契约
……蓝荣斌·谭明均(58)

寡妇婆告嘉土司官……………蓝荣斌(59)

·歌乡盛事·

剧作家乔羽在宜山二三事……………江茂霖(78)

音乐家贺绿汀来访宜山小记……………赵 楠(79)

·史志工作探讨·

再次草拟宜山县志编目的构想

……………韦甘睦(60)

《宜山县志》编目……………县志办(63)

·修志简讯·

河池地区评议《宜山县税务志》

座谈会在我县召开……………吴克波(79)

宜山县召开修志工作座谈会

……………县志办(80)

·引玉集珍·

覃异之同志来信……………(83)

都安县志办来信……………(84)

凤山县志办龙蛟腾同志来信……………(83)

·小知识·

封建朝代的官位与袍服……………(84)

我国古代地理上的阴阳及其他……………(85)

明清两代的退休制度……………(85)

清代宜山县长的工资知多少……………(86)

老秤为什么一斤是十六两……………(86)

(以上五则均小丁辑)

·地名故事·

洛东十二坎……………韦海甸(87)

·宋碑选载·

古城洞《宜州铁城颂碑》……………(88)

古城洞《宜州铁城记碑》……………(88)

南山寺《张自明三贤祠题壁诗》

……………(22)

白龙洞《史少南白龙洞题壁诗碑》

……………(59)

白龙洞《何谷捐资装塑圣像碑》

……………(90)

(以上五碑均为李楚荣·谭耀东校录、标点)

封面说明……………(39)

编后赘言……………(39)

本刊第一、二期刊误表……………(90)

进一步加强领导 切实把修志工作抓紧抓好

——韦纯束同志在广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第三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一九八八年六月六日(记录稿, 未经本人审阅)

同志们:

我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立以来, 我区修志工作扎扎实实地开展取得了显著的成绩。现在, 各地、市、县和区直有关单位都建立了修志领导机构, 调配了修志人员, 形成了政府主持修志的格局; 修志队伍在实践中得到了锻炼, 思想建设和业务建设不断加强, 修志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显著提高; 修志工作有了突破性的进展, 取得了初步成果, 并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作用。《广西通志》各专志在拟出篇目的基础上, 已普遍进入收集资料阶段。据统计, 各专志收集的资料达两亿多字, 有的专志收集一千多万字的资料。《广西通志·体育志》已经评议通过, 今年年底可以出版发行。市县志的成果更为显著。《宾阳县志》已出版发行; 《宁明县志》、《大新县志》、《扶绥县志》、《阳朔县志》已经付印, 《上林县志》、《横县县志》正在验收, 今年可以出版。其它各县志均已收集数以百万计的资料, 大部分已进入编写阶段, 有部分县今年可以写出初稿。此外, 有些地方还编印了《概况》、《手册》或专题资料, 为领导和有关部门提供服务。有不少单位还出版了业务书刊, 加强对修志工作的指导。

总之, 我区修志工作的发展是健康的,

形势是好的, 成绩是突出的。这是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 社会各界人士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 全体修志人员辛勤劳动、共同努力的结果。在这里, 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 向从事修志工作的全体同志们, 表示亲切的慰问!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 还应注意, 我区修志工作也存在一些问题。有些领导对修志工作不够重视, 修志人员不大落实, 必要的经费开支得不到解决; 有的地方对修志工作采取观望等待的态度, 工作处于放任自流、停滞不前的状态。为此, 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强领导, 切实把全区的修志工作抓紧抓好, 以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一、正确认识修志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关系, 把修志作为全面反映区情、市情、县情的大事来抓。

赵紫阳同志在党的十三大的报告中指出: “清醒地认识基本国情, 认识我国社会主义所处的历史阶段, 是极端重要的问题”。“正确认识我国社会现在所处的历史阶段, 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 是我们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和政策的根本依据”。最近, 胡启立同志在全国社会科学院院长会议上提倡: 广大干部要“认真进行调查研究。以求得对社会主义初级阶

段的中国国情逐步有个全面而不是片面的、系统而不是零碎的、深刻而不是表面的认识”，并提出展开县情、市情的调查。这是完全正确的、必要的。了解区情、市情、县情，有多种渠道、多种形式、多种层次，而修志是一种很重要的形式。因为，地方志是记载一个地方从自然到社会各个方面的历史和现状的科学的资料书。一部志书本身就是一个地方地情的资料库。所以，在全国地方志第一次工作会议上，万里同志说：“地方志工作很重要，各级政府都要关心这个事情”。胡乔木同志也指出，编纂合格的地方志书“是符合我们时代、我们国家的要求的”。我们之所以重视修志工作，不仅因为修志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优良文化传统，而且是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需要，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的重要措施。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行改革开放，必须对我国的国情、区情、市情、县情有个全面、系统、深刻的认识。回顾我区几年来的修志实践，我深感到我们抓紧修志抓对了。过去，我们干了不少笨事、错事，吃了不少苦头，根本原因在于对实际情况缺乏真正的了解，违背了客观规律。编修《广西通志》和各市县志，实际上是对广西的历史和现状作一次大规模的、全面系统的调查研究。我们抽调了大批的力量，花了几年的时间，收集了大量的资料。在这样丰富的基础上进行分析综合，就可以找到事物的内部联系，获得规律性的认识，从而为领导决策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促进我区改革开放与现代化建设的发晨。区外经贸志编辑室利用收集到的资料，编辑出版了一百多万字的《对外经济贸易文件汇编》，为各级领导和外经贸部门提供了政策性的资料，得到自治区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的赞扬。梧州市志办的同志收集整理有关梧州历史材料，介绍梧州早在1897年就辟为通商口岸，素有广西对外开放门户之称，是广西重要的外经贸基地，说明今

天梧州具有对外开放的条件，从而为有关领导部门把梧州市划为对外开放城市提供了决策依据。去年四月二十三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广西新县志敲响的警钟》的报道，配发了评论文章，引起区内外各界人士的强烈反响。这篇报告引用了我区新编《上林县志》、《宾阳县志》和《宁明县志》稿所记载的系统材料，深刻地说明我区水旱灾害越来越频繁的主要原因，给人们敲响了警钟，这对呼吁社会保护森林，绿化祖国，认真贯彻党中央和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植树造林，十五年绿化广西的决定，起了积极的作用。事实说明，我们编修新的地方志，是时代的产物，是改革开放的需要，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措施，是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的一项重要内容，是一件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的大事，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因此，编修新方志，不是可有可无、可搞可不搞的事情，而是一定要搞，而且一定要搞好的工作。在这里，我再次重申，各级领导一定要重视这项工作，采取有力措施，力争在1990年基本完成《广西通志》和各市县志的编修任务。

二、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提高志书的科学水平。

志书的质量问题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保证志书的质量，这是我们修志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点。各级修志机构必须十分明确，应当把提高志书质量作为工作的重点，贯穿于编写志书的全过程。特别是已进入编写阶段和准备出书的单位，更应注意志书的质量问题。

提高志书的质量，关键在于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党的十三大，准确地分析了我国的基本国情，对建国三十多年经历的曲折道路作了科学总结，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制定了党的基本路线。我们编修地方志，必须以党的十三大精神为依据。用党的基本路线和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

论作指导，准确地记述一个地方的基本情况。只有这样，才能实事求是地反映一个地区的实情，编写出适合改革开放与社会主义建设所需要的高质量的新方志。

提高志书的质量，要认真做好资料工作。当前，有的修志单位对资料工作重视不够，资料收集得很不全，有的不注意资料的考证核实，这是影响志书质量的一个重要问题。志书是一部朴实的、严谨的、科学的资料汇集，是一部科学文献，资料是否丰富并且翔实、准确，关系到志书质量的高低。各级修志的同志要以高度的革命责任心和严肃认真的态度，下功夫搜集各种资料，特别是搜集科学的调查资料，认真进行整理和考证核实，切实把资料工作搞好。

严格执行审批制度，把好质量关，是保证志书质量的重要措施。今年，我区将有六七部志书出版，今后二三年将有更多的志书定稿出版。切实把好质量关，这是一件十分严肃的事情。我们出版的新志书应该是符合质量要求的志书，首先要求不要出现政治性和事实性的错误。杜绝严重泄密、严重违法和国家的政策和严重歪曲事实的现象。为此，各级政府要切实抓好审批工作。凡达到定稿水平的县（市）志，要作为送审稿报请县政府审查后，报地区行署复审，最后由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验收。凡达到定稿水平的市志，要作为送审稿报请市政府审查后，报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查验收。《广西通志》达到定稿水平的各专志稿，要作为送审稿报请本专志领导小组审查后，报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查验收。审查定稿时，要组织有关领导、专家学者和修志同行参加。吸取各方面的意见，反复进行修改。

三、加强对修志工作的领导，切实解决修志工作中的具体问题。

加强领导，这是搞好修志工作的重要保证。近年来，各级领导对修志工作是重视的。目前，有的同志因工作调动，或由于年

龄和身体的关系，不再担任修志工作；有的修志机构人员太少，力量单薄；有的修志单位一个专职干部也没有，修志任务全部由兼职人员承担，这种情况必须改变。为了适应修志工作需要，各级领导要根据实际情况，加强修志机构，充实修志力量。这件事从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做起。区通志馆要同区直有关单位和各地、市商量，提出增补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委员名单，报区人民政府审批。各市、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广西通志》各专志领导小组、各地区地方志领导小组也要按照修志工作的需要进行充实加强，并由各级、各部门的主要领导担任主任或组长。同时，要加强办事机构，充实编辑力量，特别是要配好主编。

有的同志把修志看成是一项临时任务，以为机构改革首先要撤销修志机构。这是我区当前修志队伍动荡的原因。这种看法是不正确的，修志工作一定要坚持下去。特别是从我区修志实际情况来看，修志正进入关键性阶段，如果把修志机构撤销，我区修志工作势必半途而废，造成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的浪费。因此，修志机构只能加强不能撤销。已建立起来的各地、市、县志办的机构应继续保留，人员不足的还要充实加强，使它成为权威性的修志机构。《广西通志》各专志编辑室要作为常设的事业机构，配备三至五名工作人员，编制在本单位内部调剂解决。修志队伍要相对稳定，不要轻易抽调去做其他工作。要注意老中青相结合，既要有大批有大专文化程度中青年干部，也要有一定数量的老干部。要充分运用各种社会力量，积极吸取各方面的专家学者和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业务能力的高退休老干部参加修志工作。

开展修志工作需要一些经费，当前国家还有困难，行政经费要压缩开支。但是，不管多么困难，修志工作必需的经费一定要解决。1986年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和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文件

桂地〔1988〕03号

关于新编地方志行文规定

社会主义时期新编的地方志，是朴实的、严肃的、科学的资料书，是重要的科学文献。为了保证志书质量，特对行文作如下规定：

一、书写格式

1、志稿一律从左到右横写。

2、《广西通志》篇、章、节的序号用全称，如第一篇、第二章、第三节。篇、章、节标题各占一行。目和子目不写序号。目标题占一行。子目标题与正文间空一格，格式如下：

第九篇 体育组织与管理

第二章 团体

第四节 基层体育协会

中华民国时期

精武体育会 — — — — —

各市志县可以参照此格式。

3、清代以前历史纪年要用括号注明公元纪年。如秦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214年)，唐武德元年(618年)，清咸丰十年(1860年)。民国历史纪年在每段开始使用时需注明公元纪年。

4、重要的夏历月日要用括号注明公历月日，如道光三十年十二月十日(1851年1月11日)太平军在金田村正式宣布起义。

5、记述党史、新民主主义革命史用公元纪年表述。

二、用字

1、要使用规范的简化字。简化字应以

联合发出的《关于明确修志工作中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对修志经费的开支作出了明确规定，各地应继续贯彻执行。为了保证修志工作顺利进展，该花的钱要花。当然，要强调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尽量做到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关于修志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问题，要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合理解决；凡是参加修志工作的在职干部，在提拔、工资、住房、补贴等福利待遇方面，应与其他在职干部一视同仁。对于聘请参加修志工作的离退休老同志，应给予适当的补

助。

同志们！我区的修志工作已经搞了几十年，迈出了较大的步子，有了较好的基础。现在，已经进入一个关键性的阶段。坚持下去，再接再厉，就有可能按预定的计划完成任务；松懈涣散，放任自流，就会前功尽弃，贻误工作。那样，我们将愧对时代，愧对人民。我希望同志们提高认识，继续努力，通过这次会议，把各地的修志工作向前推进一步，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1986年10月10日重新公布的《简化字总表》为准。

2、古籍引文也要用简化字。

3、用简化字记述古地名、古人名、古文献易引起误解时，应用繁体字或异体字。

三、标点

1、要符合1951年原国家出版总署公布的《标点符号用法》的要求（参见《新华字典》附录的《常用标点符号用法简表》）。

2、每一标点占一格（破折号、省略号、引号、书名号各占二格）。

四、称谓

1、志书用第三人称记述。

2、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表述新旧社会，也可简称“建国前”、“建国后”。

3、涉及的人名，除引文外，一律直书其姓名，不加褒贬词。如×××不写成×××同志。为反映历史事实，必要时冠以当时职务、职称。

4、历史上的地名、行政机构及官职等，均依当时的称谓。古地名首次出现的要在括号内注明今地名。伪政权限指帝国主义占领时期扶持的汉奸政权。

5、文件、会议、公报、组织机构等名称一律用全称。如名称过长，第一次使用时可加括号注明下文所用的简称。

6、著作名要用全称，不能简化。如《毛泽东选集》不能简称《毛选》。

7、一般不用俗称。需要时，第一次使用要加文内注。如“四清运动”（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

8、我区解放以来历届人代会、政协委员会会议的排列顺序，参照1977年区党委常委对我区历届人代会排列顺序问题作出的决定。将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前后的历届会议分别编排统一序号。如1954年8月召开的广西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58年8月召开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为广西壮

族自治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以下各届人民代表大会的序号按此类推。为避免混乱，历届会议首次使用统一序号时应于括号内注明原来的全称及序号。各县历届人代会、政协委员会会议的排列顺序，由各县根据具体情况定。

9、涉及的外省行政建置名称，冠以所属省名。

10、“革命老根据地”不能写成“老革命根据地”；“水泥”、“铁钉”、“铁锹”、“火柴”等，不能写成带殖民地色彩的“洋灰”、“洋钉”、“洋锹”、“洋火”等；“蒙古族”不能写成“蒙族”；“星期”不能写成“礼拜”；“清朝”不能写成“满清”。

11、外国的国名、地名、人名和党派、政权机构、报刊名称，新华社有译名的以新华社译名为准。外文字母一律采用印刷体。

五、数字

1、公历世纪、年代、年、月、日，民国纪年和时刻，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如20世纪80年代，1984年2月8日，民国38年，4时3刻。

2、夏历和清代以前历史纪年用汉字。如正月初五、清咸丰十年九月二十日。

3、年份不能简写。如1980年不能写作80年，1950~1980年不能写作1950~80年。

4、星期几一律用汉字，如星期六。

5、记数与计量（包括正负整数、分数、小数、百分比、约数等）用阿拉伯数字。如：41302—125、03、1/16、4。5倍、34.05%、3:1、1736.8万公里、48岁、-17℃、东经123°50′、维生素B₁₂、HP-3000型计算机、500多种。

6、一个数值的书写形式要照顾到上下文。不是出现在一组表示科学计量和具有统计意义数字中的一位数（一、二……九）可以用汉字。如一个人、三本书、四种产品、六条意见、读了九遍。

7、四位和四位以上的数字不分节，不用三位撇。

8、五位以上的数字，尾数零多的，可改写为以万、亿作单位的数。一般情况下，不得以十、百、千、十万、百万、千万、十亿、百亿、千亿作单位（千克、千米、千瓦、兆赫等法定计量单位中的词头不在此列）。如345000000公里可改写为3.45亿公里或34500万公里，不能写作3亿4500万公里或3亿4千5百万公里。

9、一个用阿拉伯数字书写的多位数不能移行。

10、数字作为词素构成定型的词、词组、惯用语、缩略语或具有修辞色彩的语可用汉字。如一律、十滴水、二倍体、三叶虫、八路军、四氧化三铁、二万五千里长征、“一二·九”运动、“七五”计划，第一书记、某部五连二排六班。

11、邻近的两个数字并列连用，表示概数时用汉字，连用的两个数字之间不应有顿号隔开。如二、三米、三、五天、七、八十种、一千七八百元、十之八九。

12、引文标注中的版次、卷次、页码用阿拉伯数字。如《广西文史资料》14辑，15页。

13、横排标题涉及数字时，可以根据版面实际需要和可能选用汉字或阿拉伯数字。

六、计量单位

1、现行计量单位名称、符号向使用，以国务院1984年2月27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的规定为准。为如实记录历史，凡过去使用的计量单位，可以照录。

2、行文中的计量单位用中文符号，如米/秒，图表中的计量单位用字母符号，如“m/s”。

七、引文、注释

1、引用出版物应以公开发行的版本为准，并在引文终了的右下方标上序号。在该页志稿的最下边，采用脚注的方式，注明所引出版物的作者、书名、页码及版本。如胡

绳：《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227页，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2、引用报刊文章，须注明作者、篇名、报刊名、出版时间或期号、页码。如罗尔纲：《读“太平天国诗钞”》，《图书季刊》，1934年，1卷，4期；方国瑜：《壮族——一个有悠久历史的民族》，《云南日报》，1957年7月5日。

3、引用文件资料，应注明发文单位、年份、字别、文号、标题。如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桂政发(1984)18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自治区环境保护委员会的通知》。

4、引用古籍要注明作者所处的朝代、姓名，以及书名、篇名、版本，如清·朱锡珪：《南朝宋会要·职官》，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8月版。

5、文中其他需作注释的，如专用术语，也采用脚注方式，与引文注释编排统一序号，用①②③……。

6、图表中的数字、符号、事物需要说明或注释时，用文内注方式安排在图表下方，自编序号，用1、2、3……。

八、图、表

1、图表一般随文穿插。

2、插图的说明要简练，附于图的下方。

3、表中的数值，如有小数，位数和小数点必须对齐。

4、表格转页。下页续表不能省表头及栏目，于表格右上方用括号注明“续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8年4月5日

主送：《广西通志》各专志编辑室、各市、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各地区行署地方志指导小组

抄送：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各委员

文史初考



明昭勇将军卫指挥使彭举事迹略考

韦
甘
睦

宜山城北里许的白龙公园内、有一风景清幽，古迹罗列的白龙洞，游人循径登上洞外平台，举目仰视，便见洞口的天棚上有“云深”两个大字的摩崖石刻，石刻无上款，下款为“统兵官昭勇将军指挥使彭举书”。这字径各为150厘米的“云深”二字，书法端重遒劲、刻工也很精到。游人在欣赏此一书法之余，也许会问这彭举是哪个朝代的？哪里人氏？他这一连串的头衔表示怎样的官职？对此，《庆远府志》卷十四，第十六页《职官志·宦绩》明代彭举条，有着这样的记载：“彭举，山东益都人，驍骑将军彭英子也。举初袭驍骑将军，分驻广西全州，随征柳庆有功，永乐初受庆远卫指挥使，予以世职。时蛮瑶数出掠为害，举至，号令严明，恩威广布，由是蛮獠慑服，百姓安堵”。但这记载里，或语焉不详，或尚有疑意，兹谨对彭举的出身、官职、官阶和有关他在宜山的一些事迹与传说，试作一些考证和说明，并就教于读者诸君。

一、彭举是否彭英之子

根据上引《庆远府志》彭举条，已明确

记载为“驍骑将军彭英子也”。但笔者最近曾随同彭举的后裔、第十九代孙彭瑞禄君等数人亲自到宜山县三合乡中和村卧牛岭查看墓碑（彭英墓原在宜山城南数里的南山寺龙隐洞旁，后于1936年广西发动“六·一运动”时，当地军事部门为构筑作战工事，将该墓连碑毁坏，至1942年，彭氏后人始将彭英之墓迁往卧牛岭，重建此碑）。该碑序有谓：“先祖讳英，山东始祖娶公之孙，举公之子也，兄弟五人，其弟庭、安、会、礼……”。果如是，则彭举之父并不是彭英，而是彭娶（其他几个彭举后人的墓碑，也提到他们在宜山的第一世祖彭举是彭娶之子）。而彭举并非彭英之子，反而是彭英之父。彭举生下彭英、彭庭、彭安、彭会、彭礼等五个儿子。据说明国年间以至近年，每逢清明节，三合乡一带彭姓族人仍分别按各所属英、庭、安、会、礼五房的后裔前去三合、中和等各该房祖先的墓地扫墓。

究竟彭举、彭英，谁是父，谁是子，或他们各自的父、子另是何人，各本史志记载不一，只有实地看到彭举墓碑，才能确认。但原在宜山城东关外的彭举衣冠墓已于六十年代被毁，碑亦无存。据说当年彭举逝世后，其骸骨已由其家人运回山东祖籍安葬，山东是否尚有彭举墓碑，仍待查考。

二、庆远卫是什么机构、卫指挥使统兵官是什么官职

按明朝军队的基本组织形式是卫所制，自京师达于郡县，皆立卫所。中央设五军都督府，地方设都指挥使司（如在广西设广西都指挥使司），简称都司。都司设都指挥使（正二品）为地方军事长官。都司之下，府、县二级遍设卫、所，一府设所，连府设卫。大体五千六百人为卫，卫辖五个千户所，每千户所一千一百二十人，辖十个百户所，每百户所一百二十人，下辖二总旗，十小旗。卫设卫指挥使（正三品）为统领。所设千户（正五

品)、百户(正六品)为统领。各卫分统于都指挥使司,各部指挥使司又分统于中央五军都督府。(据《明史·兵制》、《广西通志》、《庆远府志》)

庆远卫,据《庆远府志》载为明洪武二十八年(1395年)设,据《宣山县志》载为明洪武二十九年(1396年)设置。(笔者从各本史志查证,认为当系明帝于洪武二十八年下诏设置庆远卫,实际至洪武二十九年始正式设立)。迨永乐元年(1403年)或永乐二年(1404年)彭举才到庆远(今宣山县)任庆远卫指挥使,作为庆远卫这一地区的最高军事长官。

平时,一卫的长官称“卫指挥使”,遇有征伐,调该卫指挥使统领部队(一个卫或几个卫的部队)前去作战,该卫指挥使即加授“统兵官”的职衔。据上引《庆远府志》谓“举至,号令严明,恩威广布”,可见彭举在任庆远卫指挥使时,曾经带兵作战,故在其“卫指挥使”的官衔前面再加“统兵官”的官衔。

三、卫指挥使为什么冠以昭勇将军

据明·张岱撰《夜航船》(浙江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253页《官制·武勋阶》载:“正三品(笔者按:含卫指挥使)初授昭勇将军,升授昭毅将军,加授昭武将军,上轻车都尉”。由此可知,“云深”石刻下款所书的昭勇将军,应是彭举被任命为正三品官阶的庆远卫指挥使时,即被初授予昭勇将军的勋阶。

另据《中国军事史》(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版)第三卷《兵制》第421页表6—3所列:“机构——卫指挥使司。官位——卫指挥使。品级——正三品。可授勋——上轻车都尉。可授散阶——初授昭勇将军,升授——昭毅将军,加授——昭武将军。”

上引《夜航船》载初授为昭勇将军,《中国军事史》列初授为昭永将军,其中似有一书所列讹误。查《夜航船》著者生于明代,卒于清初,以明代人记明代事,当较切实,而近年编著之《中国军事史》记明代之兵制,或在辗转传抄时,因“勇”、“永”同音,而误将“昭勇将军”写、排为“昭永将军”。今据《夜航船》所记,并证诸“云深”及其他几处石刻所书,当以“昭勇将军”为是。

四、宣山几处有关彭举的记载与遗迹

(1)、明·章纶“重建庆远卫城楼关堡记”碑。该碑载:“在我太祖高皇帝有天下以来,洪武二十九年(1396年)始设庆远卫,……永乐甲申(1404年),庆远卫指挥使彭举始建宜城楼”。(《宣山县志》卷二第31页)

(2)“云深”石刻。除白龙洞口“云深”石刻外,石别乡大八仙洞口亦有一幅与此幅字体大小、碑幅形式完全相同的摩崖石刻,下款仍为“昭勇将军指挥使彭举书”。上款两行,第一行为“骠骑将军广西都指挥使司口口口”,第二行为“大明成化岁次丙戌(即成化二年,公元1466年)壬春月口口口口”。因该碑立碑人姓名字迹漫漶,不能确考,想系后人将白龙洞口之“云深”二字在此复刻。

(3)“瞻云”石刻。此石刻在白龙洞外右侧崖壁上,仅有“瞻云”二字,字约60厘米,字体楷书,端正凝重,无上款,下款为“昭勇将军彭举书”。此石刻下为别人诗刻,刻制时间为“大明永乐十年(1412年)壬辰岁”。

(4)“岭南胜境”诗刻。此组诗刻在白龙洞内左侧墙壁上,为明永乐四年(1406年)冬十一月,奉议大夫金广西按察司事前进士庐陵郭子庐僧彭举等十余人游白龙洞时题诗的石刻。整幅石刻上面横刻“岭

宜山县发现宋刻五百罗汉名号碑

——这是全国现存最早的罗汉碑

李楚荣 谭耀东

最近，宜山县文物工作者在县城北郊一公里的会仙山上白龙洞中摩崖上，发现宋代所刻五百罗汉名号碑一块。

五百罗汉是佛教始祖释迦牟尼生前的弟子。我国对于罗汉的崇拜始于东晋，盛于五代和两宋。据有关记载，吴越王钱氏造五百罗汉于天台山方广寺；宋太宗雍熙二年（985）造罗汉五百一十六尊，奉安于天台山寿昌寺，在此期间，各地寺院也多兴建罗汉堂和罗汉阁。据1986年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宗

力、刘群所编《中国民间诸神》载：罗汉名号，现存最早石刻记录的是宋绍兴四年（1134）十二月所立的《江阴军乾明院罗汉尊号石刻》（题目据《金石续编》卷十七著录），乃南宋人高道素所录），列举第一罗汉阿若持陈加到第五百罗汉愿事众，一应俱全。这是中国人的创造。原碑不存，碑文收在《嘉兴续藏》第四十三函中。会仙山白龙洞中的五百罗汉名号碑题额名曰：“供奉释迦如来住世十八尊者五百大阿罗汉圣号”，所

南胜境”四个大字，下刻中川大夫温通等十人唱和诗十余首，其中彭举二首为：

“几度登临访仙翁，俗缘无份一相逢。
石坛雨过苔重合，药灶春深草半封。
辟谷自知尘累净，遐思时有梦魂通。
喜陪骏马来游览，又见仙踪顾尔从。

洞口云深昼不开，老龙行雨夜归来，
甘霖肯慰苍生望，佇见秋成庶秣垓。”
诗后署“哨勇将军彭举”。

（5）胡光启题壁诗刻 此诗刻在白龙洞内，诗前序言中谓：“永乐十有六年（1418年）冬，余以按临至宜阳诸邑……特未知郭昭勇将军指挥使彭公举异日倘有所遇于此，尚能寄声而不外我乎？呵！”诗后署“赐进士出身监察御史庐陵胡光启”。

（6）、刘良彦题壁诗刻。此诗刻在白龙洞外右侧壁上，诗前序言中有：“永乐戊戌（1418年）夏，余以特命来广西采书志，越己亥（1419年）秋九月抵宜阳……岩东节镇指挥使彭公举大书‘云深’二字存于崖侧。观其词翰俱美，不啻坐我于一堂之上……”。

（7）钱性题刻诗刻。此诗刻在白龙洞内，诗后记有：洪熙元年（1425年）六月望日，广西布政使司左参政钱性偕庆远卫指挥使彭公举到时，边境不宁，居民未安，赋此寓登览之怀，非宜为游观也”。从此碑记载可知彭举自永乐元年（1403年）到庆远之后22年（即洪熙元年），仍任庆远卫指挥使。

（8）、彭举墓《庆远府志》及《宜山县志》均载：“明都指挥使彭举墓在城东关外”今墓已毁。

五、一个带迷信色彩的传说

《庆远府志》、《宜山县志》均载：“高林，其先山东青州益都县人，洪武初，下令讨王保保廓铁木儿，职官无功者诛，士卒有功者授职。林有功，当授指挥使，时舅氏彭举，以职官无功当诛，林遂以其功让举，举授庆远卫指挥使，林偕往，渡家焉。妻郎氏卒，得象岭吉穴葬之，孙嵩中宏治乡魁，官至太仆寺卿，林受三品封，人以为让指挥使之报云”。这条记载，证诸史实，揆诸情理，俱不可信。姑亦录之，聊当异闻。

落索屯韦姓祖墓与韦天公出生年代考

韦海甸

韦天贡,《韦氏家谱》尊称为天公,(以下沿称韦天公)墓在宜山县德胜镇都街村之落索屯大岭上,民国7年(1918年)冬月十九日立碑,碑序之一464字,碑序之二280字。两碑文洋洋数百言,多是溢美之词,大意是:韦天公是西汉开国功臣韩信的嫡长子,生于西汉某年某月某日,至今传数百代云云。宜山文管所李楚荣先生曾于1987年4月20日前往坟边拓下碑序全文,并进行考证,著文发表于《宜山文史》第二期上,提出两点质疑:

① 碑文所记韩信嫡长子韩天公竟在韩信死后十六年才出世,所记年号既错且乱,极其不合情理。

② 根据碑文说明该墓为一次墓,但该墓没有汉墓葬之体制,因而对天公是汉代人产生怀疑。

笔者也曾根据天公墓碑文进行分析,并对照现藏家谱(本文以下简称家谱),又查阅其他史志,证实该墓碑文失实。

① 家谱前言谓:受南越王赵佗抚养而后入广西的是韩信幼孤韩云际,其余全被杀害,这个说法与清代史学家梁廷枏著《南越五主传》卷之一《先主传》的记载相吻合。

② 家谱谓:始祖原籍山东,与天公一路同行的谭山耀、谭辉烈的后裔在其家谱上也说明其先祖与天公来自山东。这样,天公

与韩信的原籍就不同了,韩信被杀时年方三十二岁,儿子亦不过十岁左右,何以另有祖籍呢?把江苏淮阴之韩信与山东之韦天公拼凑来做父子,看来是不符合事实的。

③ 家谱谓:始祖韦天公原籍山东青州益都县白米街糯米巷鹿角村。自西汉到元朝末年这一千多年内山东都未曾设置青州府,西汉的韦天公怎能预知一千多年后这地方的新名字呢?而且又“父子口授,世代相传”下来呢?

④ 在家谱中,按当时地名记录迁居的资料比比皆是,对始祖的祖籍记录,当然不例外。

⑤ 假若按碑文记载天公生于高皇后辛酉计算到立碑之年(民国七年)不过2098年,经参照孔氏家谱黄氏家谱证实这段时间繁衍不超过七十代人。这与碑文传数百代之说相去甚远。

⑥ 家谱称天公寿126岁,碑上纪寿98岁,妻周氏宾州杨老村人,寿98岁(碑失纪寿)。

无论是从现存的韦氏家谱或是从墓葬体制来看,韦天公不会是汉代人,更不是韩信的嫡长子。究其碑文失实的原因有以下三点。

① 立天公碑之后三个月,又立天公妻周氏碑,从两座坟碑的形式,立碑缘首,文

记罗汉名号共五百一十八,第一罗汉阿若侨陈如和第五百罗汉愿事众都在其中,只是排列次序与前碑不同而已。此碑高200厘米,宽110厘米,碑中刻有佛教故事图一幅,刻于宋元符戊寅年(1098),比《江明军乾明

院罗碑尊号石刻》所刻年代(1134)还早三十六年,据此,该碑应是全国现存最早的一块五百罗汉名号碑刻了。

该碑的发现,对研究宋代广西地区的佛教流行情况,是一个较为重要的资料。

法书法及其章法布局来看，两座墓碑的碑文均为宜邑附生吕彭谨叙、佩珠敬刊：（见周氏碑文）谨叙的依据是“同族诸君，生长斯地，父子口授，世代相传”。他们既缺乏资料，又不考证，更不知道从韩信到韦天公这一千五百余年间世系脱落实记始末。就固陋吞枣地把韩信的第四十余世孙韦天公当作韩信的亲儿子来记上墓碑了。

② 为了使世人信服天公为西汉人，他们凭空编造了天公的生卒年月。由于对历史的无知，造成了所谓韩信嫡长子的韦天公竟在韩信死后十六年才出生的笑话。

③ 立碑之时，由于交通不方便和社会动乱，无法广邀族人共同商讨碑文。从附碑刊刻的228名的捐捐款名单中，东兰、都安（安定）一个名字都没有（两座墓碑捐款名单同）。经过笔者先父多年访查后发现的天公为始祖的九支族谱中只有由都街而至东兰大同再至都安高岭这一支族谱较为精详。况且当时都安高岭亦开始筹建韦氏家祠。对天公之来龙去脉，必当有所研究，有所发现。

在家谱中，虽然没有明确记明天公的生卒年月，但前言断定他是元末明初人，大概生于元至正年间（1341年—1367年），逝世于明朝正统年间（1436—1449），或者在成化年间（1465年—1486年），前后不超过四十年。这个断定作者认为是有根有据的。

④ 家谱前言写道：“唐之初年有韩信后裔叫韦斯明者，广西人，殿试二甲科榜中第八名，先授湖广监察御史，后到山东为官，其于孙定居于山东，过了二十余代，有韦地发、韦地旺、韦地厚三兄弟，地发、地旺犯法杖诛，地厚妻颜氏，生天清等五子，天清卒四个弟及两个朋友谭山、樵谈、辉烈（或说还有吕某）从山东青州府益都县白米街糯米巷出来，先到河南彰德府安阳县红村依宗族韦承庆小住，而后回龙顾祖到广西宾州杨老村，化名天贡，娶周氏。查阅史书得知，青州府原名益都州，明初始建青州府。

益都县北齐置，彰德府金置，安阳县晋置，宾州唐置，天公等人当在益都改建为青州府之后，也就是说当在明朝洪武元年后才从那里出来的。这时的天公当是二十岁左右的壮汉。

⑤ 天公碑、周氏碑及家谱均录有祀男诸公分居地点及任职简言，其中有任东兰州土官、河池州哨官，三寨土司官等职的。做官与否，姑且不论，但我们知道，明洪武十二年始置东兰州，河池升为州则更晚一些。天公的儿子一定在洪武十二年以后才去那里做事的，这时天公当健在。

⑥ 天公之第四世孙韦真公（号的之）是从东兰大同来都安高岭邦祖村居住的。死后葬于波进，民国元年（1912年）立大碑，后迁甘棠之文孝岭，发现为火化骨灰。过去报上曾载有我国西南山区在明清时代有“集柴焚尸”报导。而愚祖父亦曾向笔者叙叙先祖“集柴焚尸”之地点及场面。

⑦ 天公第五世孙女（即真公之女）嫁与高岭黄司公，司公墓碑及黄氏家谱均有记载，从黄氏家谱看，黄氏之第十四世孙尚健在。

⑧ 家谱断定天公生子元至正年间，到现在640年左右，传到笔者为第十九世。而从孔子生的那年到他的第十九世孙孔宙逝世时恰是641年。（见刘汝醒先生《读孔宙碑》），笔者取孔宙卒于汉延熹六年（136年）之说，所以说天公是元末明初人是大体正确的。

⑨ 1988年5月某报载：尚健在台湾的孔德成先生想见重孙，也就是说，孔子之第七十九世孙将降人间，孔子生年到今年计2539年则每一代之时间距为32.5年，而以天公为始祖传到笔者则每一代之时间距为33年。由此看来，家谱断定天公生于元至正年间是可靠的。

⑩ 笔者于文革初期与一斯文长者小住宜山二旅社，老者问及姓字祖籍后，连称世侄，叩问其故，则云，其先祖与天公于明朝初年来自山东，尔后两家人孙分别做过东兰及安定

宜山的书院

县教育局修志组整理

龙溪书院 在宜州城（今宜山县城）西关外（今广西宜山轴承厂内），是广西最早的书院之一。南宋嘉定八年（1215年）代理知州张自明捐俸倡建。建筑面积四十多亩，前面为黄山谷祠，后面作龙溪书堂，延师课徒。继又买田1600亩，年收租谷300斗（折合今之15000斤）作祭祀及养生徒之费。日养士30人。（其兴建情况详本刊第一期第17页）此书院元代无考，至明代中期因圯毁于兹已无教学活动，仅为崇祀黄庭坚的专祠而已。

清献书院 在今宜山县城西门外香山

之土头。如此云云。而近日翻阅先父生前日记亦有“覃姓家谱称其先祖于明洪武年间来自山东”之笔录。很多的覃姓人都说他们的始祖是覃山樵。

⑧ 宜山文管所李楚荣先生对天公墓作过精细的考察，证实该墓为一次葬，墓葬的体制，与明清以来的普通坟墓无甚区别。（见宜山文史第二期李先生文）李先生的结论与家谱前言对天公生活年代的断定暗相吻合，这是难能可贵的。

笔者认为，河池地区乃至全广西，有的因图腾崇拜而借用汉字译写的韦氏，也有在不同时期不同地方通过不同渠道来这一地方的韦氏，其中包括南越王赵佗抚养的韩信幼孤而后入广西繁衍生息近七十八人之韦氏，也

寺（今保育院）旁。宋代庆历年间，江西赵抃曾任宜州通判，曾在这里集诸生讲学。原址早已。志载县城南郊廖哥山上有他放鹤遗迹。赵谡号清献，迄清代地方官绅以赵是一代名臣，“宜徽所经山川生色”，为“缅琴鹤之风流，慕清和之雅化”复立赵公祠以祀。

储元文馆 在庆远府学旁（今宜山县公安局大门右侧）明万历卅五年（1597年）同知摄府事陈尧钦（福建人）捐俸倡建。因当时龙溪书院已圯毁，“里中士修文无别馆可以类聚”故倡建。又因馆址与冯三元祠并峙学宫左右，为了激励弟子生员经常观摩，向先贤看齐，以振文风故取名“储元文馆”。开馆之日，陈知府曾教导诸博士弟子生员：“国家养士，与士之所养，必也明圣道，司世务，文章行馆，如三元冯公乃称无负科名者。”据清道光年间《府志》载，“此馆久废。”

香林书院 明万历年间庆远知府詹和声到原清献书院遗址观察，当时该处虽已杂草丛生，但岳认为环境幽雅，不失为读书讲学的好地方。于是便出钱向业主阮、琨、丘等

有韩信第四十余世裔孙韦天公于明朝初年回龙顾祖从山东辗转来到宜山德胜之韦氏。目前，以图腾崇拜而借用汉字译写的韦氏繁衍了多少代，有多少人丁，无从知晓。韩信幼孤入广西，繁衍到现在，他有多少后裔生活在广西，就是专事研究韩信子孙世系的山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安作璋先生恐也难作准确答案。但笔者现存家谱中，作为天公九个儿子中的曾孙韦貘公一人繁衍至今，第十九世孙这一辈辈上，族谱可查的男丁近两千名。天公的后裔数字是可观的，以韩信为始祖的韦氏（不含天公裔孙）现在的人口数字则更为可观。由于“合三为一”韩姓就成为壮族各种姓当中最大的族姓之一，这是必然的。

姓买获该地，进行清理，构建讲堂，辟为书院，取名“香林书院”。当时宜山县令认为院中有“石梁虹瓦十余丈，下空洞而上峙峰，为郊西奇观”，建议取名“石梁书院”。岳乃以香林为院名。其规模无考。明末地理学家徐霞客到宜考察，曾在此寄宿，当时仍称香山寺。

龙江书院 在今宜山城中中路（今幼儿园）附近。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知府高茂选建。雍正年间知县张梦白改为节孝祠。乾隆六年（1741年）知府陈希芳改为义学，后又改为府学训导处。

李公书院 在府署西辕门右（今武装部大院东北角处），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郡邑绅士合建，祀知府李世仁。后任知府黄之孝重修，并捐俸28两置田3亩为葺祠膳土之费。据县志载，此处实际以祠为主，与书塾相当，未备书院规模。祠已废。

庆阳书院 在城西南角（今武装部大院），乾隆二十一年（1758年）知府李文琰在李公书院旧址扩充而建立。此时书院兼作试院（在此以前庆怀无考棚，岁科生童均赴柳州就试）。门、堂、室、廊、斋、厨齐备，地方人士捐款贮存置田收租为延师养士之费。三十七年（1772年）改建考棚（通称试院），书院遂废。

庆江书院 在今宜山县城城中东路县幼儿园处。旧系庆远盐埭归公房屋，曾作过五属会馆。乾隆二十一年知府李文琰捐款置田每年可收租银60两，以30两为考棚经费，余银存贮。五十五年（1790年）知府王瑚用积存银又买田收租，年可收租银30两。五十九年（1794年）绅士汤传彦等认为自庆阳书院改为考棚后，地方学子无肄业之所，特联名呈请修五属会馆为书院。知府张曾敫、知县徐光祚遂将历年存贮的田租银两修理五属会馆并办书院，易名“庆江”。当时绅士汤传彦、吴中华、江仕能、廖凤梧、秦珩等倡议各绅士捐资于院后增修房舍31间。公推江

仕能担任监督。江除捐银40两外，还自各费工督工年余。六十年（1795年）经县申请上级在食盐额销价中每斤加银1毫，拨作书院经费，每年共收入银1260两。有正副课生员20名（月各给膏火费6钱至1两），正副课童生各20名（月各给5钱至8钱）。山长（院长）聘金9两，东修120两，薪水银72两，节仪银48两。加上其它奖励费、课卷费、饭席费、工食费等等全年共计支银1500两。道光四年（1824年）知府英秀招修斋舍门扇，并添制床铺、桌凳等物。咸丰年间因盐商订办，书院膏火费发生困难，同治年间巡抚张凯嵩令怀远厘金局在收入中拨百分之四给庆远府。历任知府均以此项拨款酌拨书院经费。1857年及1860年因县内发生两次重大兵事，书院受些损坏。修复后改名为“龙江书院”。忻城人莫云卿于咸丰年间受聘任书院主讲，宜山县城人冯继蕃（芝圃）在同治、光绪间主持龙江书院讲席最久，生徒益众。每届岁科两试，郡县弟子生员考取者大半出其门下。闾閻耆宿一致誉他为学界泰斗。清末废科举，兴学堂后书院订办，此处改立“闲存高小”。今大门处尚有书院遗碑三块。

屏江书院 在德胜镇西，乾隆十年（1745年）地方绅士公建，最初是纪念性祠堂，十三年（1748年）同知马德生及巡按蒋恒培建始具书院规模，以后圯毁修复，改名为崑崙书院，意在怀念有功地方之官员。当时祀同知屠用中、马胜生的牌位。道光二十年（1840年）地方官绅撤牌位并扩大建筑改为正式书院。有讲堂、居室，有一定的经费。其员额未详，以后圯废。

德胜书院 在德胜镇旧城东北。道光二十年同知肖煊倡率绅士创建，次年冬建成。有头门2间、仪门3间、讲堂5间，宿舍30余间。首聘泉州郑献甫（小谷）为山长，教士数十人。以后有段时间书院经费奇缺，地方人士招徕赴柳贩盐生息充费用，却被知县魏光宇截留入县署。地方人士控告一